

2016 年

中山市中山图书馆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山市中山图书馆概况

一、 部门职责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中山市中山图书馆 2016 年部门决算表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 收入决算表

三、 支出决算表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中山市中山图书馆 2016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山市中山图书馆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中山市中山图书馆是市文广新局管理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图书、报刊、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等文献资料的收集、整理、保管、采编、加工、收藏和开发利用。

（二）负责对馆藏文献资源、网络资源的深层次开发利用，为社会提供专题信息服务。

（三）为适应数字图书馆发展需要，开发及制作专题数据库。

（四）开展读者活动及培训等社会教育工作。

（五）建立分馆、汽车流动图书馆及馆外服务点，构建公共图书馆服务体系。

（六）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

（一）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图书馆本级预算。

（二）本部门内设机构、人员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的主要职责，中山市中山图书馆内设五个机构：办公室、采编部、借阅部、信息与技术部、辅导教育部。各机构主要职能分别是：

1、办公室 负责协助领导处理日常事务，负责人力资源管理、财务、固定资产管理、后勤保障、档案、文秘、计划生育、

员工福利、车辆调度、员工考核、规章制度的制订等工作。

2、采编部 负责根据本馆馆藏文献发展政策对全馆文献(含图书音像和报刊)实施采购,确保完成年度采购任务;对新购馆藏文献(主要是图书和音像)进行加工和编目,及时移交入库。不定期开展文献需求调查,提高文献采访的针对性。对文献进行宣传推介。负责对基层单位进行业务指导。

3、借阅部 负责全馆各种借、阅证的发放和管理,图书、期刊的借阅、维护及管理,读者导读,分馆、汽车流动图书馆及馆外服务点的建立、管理及指导,读者数据库的建立、维护和管理等工作。

4、信息与技术部 负责读者参考咨询服务、专题信息服务、数据库建设、多媒体阅览室管理、电脑网络软硬件维护、网站维护及共享工程建设等工作。

5、辅导教育部 负责开展读者活动,包括各类读书活动、讲座、展览、活动场地租用,以及本馆员工、基层图书馆人员、读者教育培训等工作。

我馆事业编制 54 名,雇员编制 6 名;实有在职人员 49 人,退休 27 人,雇员 6 人。

第三部分 中山市中山图书馆 2016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6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山市中山图书馆 2016 年度总收入 2,489.01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489.0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2,486.4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752.13 万元，增长 43.37%。主要原因：一是政策性增资，2016 年我馆员工工资福利收入有所增加；二是 2016 年我馆依托“互联网+”继续完善数字资源服务开放大平台，努力推进与社区文化 O2O、智慧中山等外部平台的深度合作，通过线上线下等多种形式开展数字阅读推广，相应增加了数字图书馆建设项目收入；三是按照市政府工作部署，中山纪念图书馆新馆计划于 2018 年开馆，为新馆准备充足的文献资源，2016 年我馆增加了购书经费项目收入。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保持不变。

3.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保持不变。

4.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保持不变

5. 其他收入 2.5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67 万元，增长 181.52 %。主要原因：一是增加了我馆代收代支的押金收入，二是增加了我馆代收代支的保险理赔款收入。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山市中山图书馆 2016 年度总支出 2,489.01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2,489.0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6.78 万元，主要用于反腐倡廉宣传、农村文化建设及办公设备购置，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02 万元，下降 47.03%，主要原因是 2016 年度减少了基层文化服务中心图书室物流费。

2.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2,344.33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有购书经费、数字图书馆建设经费、专业人员及基层图书馆业务培训费、“香山讲坛”经费、免费开放服务经费、馆外服务、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专项运行经费、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房租金等，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737.64 万元，增长 45.92%，主要原因：一是 2016 年我馆依托“互联网+”继续完善数字资源服务开放大平台，努力推进与社区文化 O2O、智慧中山等外部平台的深度合作，通过线上线下等多种形式开展数字阅读推广，相应增加了数字图书馆建设项目支出；二是按照市政府工作部署，中山市中山图书馆新馆计划于 2018 年开馆，为新馆开馆做准备 2016 年我馆增加了图书采购项目支出；三是随着新馆建设的推进，为打造一支业务素质强、专业结构合理、工作作风好的高素质人才队伍，2016 年我馆着力对馆员进行在馆内、馆外开展更深度、更广度的专业培训，2016 年我馆专业人员及基层图书馆业务培训费有

所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37.9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有退休人员工资、节日补贴、住房维修及物业管理补贴等，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2.18 万元，增长 19.17%，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增资致退休人员工资有所增加。

二、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山市中山图书馆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2,486.4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486.42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201.6 万元，增长 8.82%；主要原因：一是市级预算部门调剂了免费开放专项、农村文化建设等项目经费给我馆；二是 2016 年度财政拨入了 2015 年度采购结转的数字图书馆建设经费和购书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保持不变。

（二）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山市中山图书馆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2,486.4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486.42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201.6 万元，增长 8.82%；主要原因：一是市级预算部门调剂了免费开放专项、农村文化建设等项目经费给我馆，我馆增加了相应的项目支出；二是 2016 年度我馆支付了 2015 年度采购结转的数字图书馆建设经费和购书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保持不变。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1.41 万元，主要用于反腐倡廉宣传经费；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3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文化工作；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2.37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购置；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款）2,271.95 万元，主要用于购书经费、数字图书馆建设经费、专业人员及基层图书馆业务培训费、“香山讲坛”经费、免费开放服务经费、馆外服务、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专项运行经费、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房租金、水电费及物业管理费等项目；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69.79 万元，主要用于免费开放专项、展览等项目；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137.90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工资、节日补贴、住房维修及物业管理补贴等。

三、2016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山市中山图书馆 2016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6.09 万元，完成预算 8 万元的 76.1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5.02 万元，完成预算 6 万元的 83.6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07 万元，完成预算 2 万元的 53.5%。2016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馆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与上年相比，2016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1.09万元，下降15.1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与上年保持不变；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1.27万元，下降20.1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0.18万元，增长20.2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我馆于2015年6月份报废公务用车一辆，公务用车保有量减少导致相应2016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减少；公务接待费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为推进新馆项目，我馆2016年召开了相关新馆建设专家咨询会，需要接待专家及相关人员。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6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02万元，占82.43%；公务接待费支出1.07万元，占17.57%。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无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单位出国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0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2016年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5.02万元，2016年我馆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主要用于一般公务用车一辆、用于流动图书车一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1.07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单位检查和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2016 年，我馆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18 次，接待人数共 86 人。主要包括广东省集美设计工程有限公司来我馆做新馆设计研讨、上海图书馆来我馆交流、广东省科技图书馆来我馆交流、清远文广新局与图书馆等相关部门来我馆交流学习等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6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9.95 万元，比上年增加 3.36 万元，增长 2.46%。主要原因是：2016 年为新馆建设需要支付了新馆展厅陈列大纲创意规划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6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05.6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68.7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6.9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105.6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用于机要通信、应急工作）、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做流动图书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2 台（套），

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项目 2 个，共涉及资金 920 万元，自评覆盖率达到 13.33%。

组织对“购书经费”、“数字图书馆建设经费”等 2 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2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购书经费和数字图书馆建设经费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达到了项目申请时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我馆无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增加了购书经费及数字图书馆建设经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购书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 97 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设置的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有待进一步量化。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扩大文献需求的调查范围，需求调查不仅要针对本馆及分馆的现有读者，还要针对潜在的读者群体开展需求调查；二是要大力开展图书馆的宣传和读者培训工作，提高图书馆的资源利用率；三是探索全市图书馆的联合采购和资源共建共享工作，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数字图书馆建设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 95 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设置的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有待进一步量化。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快移动终端建设；二是增加专业性学术性资源品种，努力满足教师、科研人员、管理者等群体

的学术研究需求。绩效评价结果待市财政局批复后再行公开。

3.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我馆 2016 年无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4. 其他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我馆 2016 年无其他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为便于社会公众的理解，各部门需对公开内容中涉及的专业名词进行解释，格式如下：（以下专业名词解释供参考，各部门可以根据公开内容中涉及的专业名词自行予以增减）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事业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

的基金) 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事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面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这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

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